

##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董事 8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中色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色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色俄罗斯”）与哈铜巴依姆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哈铜巴依姆”）签署的哈铜俄罗斯巴依姆铜矿施工营地项目增加了施工营地辅助设施的建设，合同金额由 5,549,935,620.53 卢布（折合人民币约 4.8 亿元）增加至 7,892,093,231.26 卢布（折合人民币约 6.9 亿元）。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以中色俄罗斯为被担保人、哈铜巴依姆为受益人的预付款保函，保函金额由 554,993,562.05 卢布（折合人民币约 4,800 万元）增加至 789,209,323.13 卢布（折合人民币约 6,900 万元），担保期限由“不超过 2025 年 3 月 31 日”延长至“不超过 2025 年 5 月 31 日”，保函费用由中色俄罗斯承担，由公司先行垫付。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保函增加担保额度的

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件。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9 日